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

福田区财政局关于福田区益田社区服务中心运营外包采购项目长期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 征求意见公示

我局收到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关于福田区益田社区服务中心运营外包采购项目申请长期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益田社区服务中心运营外包采购项目于2014年6月30日由福田区政府采购中心组织公开招标，中标供应商为深圳市新现代社工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300671880440M），中标金额50万元/年。合同期限2014年7月20日至2017年7月19日，经采购人申请，我局于2017年7月10日批复同意该项目与原中标供应商深圳市新现代社工服务中心签订续期合同，续期合同时间为2017年7月20日至2019年7月19日。现采购人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认为上述中标供应商较好的履行了服务合同的有关条款，符合《福田区优质长期服务政府采购合同续期奖励暂行办法》申请优质服务合同续期奖励的条件，并向我局提出优质服务合同第二次续期奖励。福田区政府采购中心于2019年2月21日至2019年2月23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履约评价，评价结果为“优秀”。

现依据《福田区优质长期服务政府采购合同续期奖励暂行办法》（福财规〔2017〕2号）第三十一条之规定向社会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区采购中心报送的履约评价报告和拟签订的续期合同、拟续期期限等，详细内容请阅附件。福保街道办事处对拟签订的续期合同的真实性负责，区采购中心对履约评价报告的真实性负责。续期合同所涉及的受众群体、有利害关系的其他供应商若对合同续期有异议，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后两个工作日内实名以书面形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联系人、职务、地址、联系电话，反映事项必要证据材料等）将意见反馈至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区政府大楼1017室，电话：0755-82918397。

征求意见期限：从2019年3月26日起至2019年4月8日止。

- 附件：1. 关于“福田区益田社区服务中心运营外包采购”项目优质服务合同履行情况的评价报告
2. 福田区福保街道益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助服务协议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
2019年3月25日